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02)

2008

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報告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第三季度業績(未經審核)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七年同期未經審核之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	209,207	243,983	78,196	90,285
銷售成本		(122,065)	(170,552)	(44,857)	(60,657)
毛利		87,142	73,431	33,339	29,628
其他收入及收益	2	7,257	2,698	1,356	107
銷售開支		(9,025)	(7,839)	(2,974)	(2,872)
行政開支		(19,290)	(19,515)	(6,943)	(7,043)
其他經營開支		(30,433)	(11,929)	(10,914)	(6,829)
稅前盈利		35,651	36,846	13,864	12,991
稅項	3	(4,925)	(4,998)	(2,072)	(1,142)
期間盈利		<u>30,726</u>	<u>31,848</u>	<u>11,792</u>	<u>11,849</u>
應佔權益：					
母公司股東		29,874	31,293	11,408	11,582
少數股東權益		852	555	384	267
		<u>30,726</u>	<u>31,848</u>	<u>11,792</u>	<u>11,849</u>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5	<u>4.84</u> 仙	<u>5.07</u> 仙	<u>1.85</u> 仙	<u>1.88</u> 仙

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除可供出售投資外,採用歷史成本法而編製。編制此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符。

本集團內各公司之間所有重大交易及往來賬餘額均於綜合時撇銷。

2.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售出貨品的發票值(扣除貿易折扣與退貨),提供服務的價值。

3. 稅項

根據中國有關所得稅的法例及規定,本公司須按基本稅率25%繳納所得稅。根據地方稅務局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五日發出的批文,本公司從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15%優惠稅率繳納所得稅。本公司正尋求繼續享有前述之所得稅率優惠。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所得稅按應課稅溢利之25%計算準備(二零零七年:33%)。

根據中國有關所得稅的法例及規定,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 上海華嶺集成電路技術有限公司(「上海華嶺」)原本須按15%優惠稅率繳納所得稅。但根據上海浦東新區稅務局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八日發出的批文,上海華嶺從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在公司所得稅及地方所得稅兩方面可以獲得稅務優惠。即上海華嶺可於錄得利潤的首個財政年度開始,首兩年可獲全數豁免繳納所得稅金,並於其後三個財政年度獲寬減一半之稅金。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所屬的財政年度乃上海華嶺的第五個獲利年度,故享有50%(二零零七年:50%)所得稅寬減。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在港獲得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零七年:17.5%)稅率計算準備。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				
- 中國公司所得稅	4,083	3,275	1,559	893
- 香港利得稅	842	1,723	513	249
	<u>4,925</u>	<u>4,998</u>	<u>2,072</u>	<u>1,142</u>

4. 儲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之儲備變動詳情，連同二零零七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股份溢價	庫存股	法定 盈餘公積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68,486	-	8,157	(1,869)	52,821	227,595
外匯調整及直接在權益中 確認的收支總額	-	-	-	(1,139)	-	(1,139)
本期間盈利	-	-	-	-	29,874	29,874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u>168,486</u>	<u>-</u>	<u>8,157</u>	<u>(3,008)</u>	<u>82,695</u>	<u>256,330</u>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70,455	(223)	3,405	(859)	19,323	192,101
外匯調整及直接在權益中 確認的收支總額	-	-	-	(585)	-	(585)
購回股份	(1,969)	223	-	-	-	(1,746)
本期間盈利	-	-	-	-	31,293	31,293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u>168,486</u>	<u>-</u>	<u>3,405</u>	<u>(1,444)</u>	<u>50,616</u>	<u>221,063</u>

5.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及比較期間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有關期間未經審核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盈利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9,874,000元及人民幣11,408,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31,293,000元及人民幣11,582,000元)及於該等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617,330,000股(二零零七年：617,485,000股)計算。

由於在本期間及比較期間內並沒有潛在可攤薄盈利之因素，故並無分別列示該等期間之全面攤薄每股盈利金額。

特別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待即將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特別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3仙(二零零七年：無)。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為人民幣209,207,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243,983,000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下跌約14%。未經審核之綜合股東應佔盈利約為人民幣29,874,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31,293,000元)，比上年度同期減少約5%。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為人民幣4.84仙(二零零七年：人民幣5.07仙)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營業額由於部分產品終止銷售及行業實體經濟受週邊金融危機衝擊而有所影響。本集團核心產品IC卡銷售仍佔整體營業額的大部分，銷售額維持增長及保持理想毛利率。消費類芯片因往年暢銷之多媒體芯片終止銷售而營業額下降，惟其他產品銷量提升而整體銷售僅錄得輕微下跌。於電力電子芯片銷售方面，由於產品客戶穩定及市場份額增加，於期內錄得良好增幅。汽摩及通訊等類別產品之銷售仍受市場競爭激烈及產品普及而持續放緩。

於期內，本集團整體產品之毛利率從去年同期的30%上升至約42%，乃因主要產品IC卡芯片銷量上升導致整體成本下降所致。由於獲得較多政府機關補助及利息收入增加，故其他收入及收益比往年同期大幅上升。在開支方面，銷售開支由於市場推廣而有所增加；行政開支與去年比較期間相若；其他經營開支大幅增加，乃由於項目研發繼續增多及相關成本亦相繼加大；同時，去年同期獲得政府機關發放之補助因與成本相配而已於開支中抵扣，而本年期內之補助因與成本並不相配而以其他收入及收益列賬。

未來展望

本集團的產品均針對市場需求而研發，故具有一定的市場空間及擁有競爭優勢。本集團仍將致力於IC卡芯片產品的研發、擴大應用範圍、開拓市場及增強產品推廣，致使拓展市場份額及爭取業內領導地位。

董事相信本集團堅持核心業務之目標，仍將為本集團於經濟逆轉之惡劣環境中保持平穩發展。

董事及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持本公司或其相關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之創業板的權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交易所之權益如下：

本公司的內資股之好倉：

	所持股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總數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持有	透過受控制公司	信託受益人 (附註)		
董事						
蔣國興先生	7,210,000	-	-	1,442,300	8,652,300	1.40
施雷先生	7,210,000	-	-	12,980,000	20,190,000	3.27
俞軍先生	-	-	-	10,961,530	10,961,530	1.78
程君俠女士	-	-	-	8,076,920	8,076,920	1.31
王蘇先生	-	-	-	7,211,530	7,211,530	1.17
章倩苓女士	-	-	-	1,733,650	1,733,650	0.28
何禮興先生	-	-	-	1,442,300	1,442,300	0.23
沈曉祖先生	-	-	-	1,442,300	1,442,300	0.23
	<u>14,420,000</u>	<u>-</u>	<u>-</u>	<u>45,290,530</u>	<u>59,710,530</u>	<u>9.67</u>
監事						
李蔚先生	-	-	-	6,057,690	6,057,690	0.98
徐樂年先生	-	-	-	865,380	865,380	0.14
	<u>-</u>	<u>-</u>	<u>-</u>	<u>6,923,070</u>	<u>6,923,070</u>	<u>1.12</u>

附註：股份由透過本公司之職工持股會(「職工持股會」)擁有。職工持股會由董事、非執行董事、監事、本公司現時及過往僱員、以及上海復旦大學ASIC系統國家重點實驗室(「大學實驗室」)及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上海市商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商業投資」)的部份僱員及獲委聘與大學實驗室進行技術合作的若干個別人士等組成。

除上文所述外，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關聯營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交易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於本期間任何時間內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其他法定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紀錄，持有本公司股份5%或以上之人士如下：

本公司的內資股之好倉：

名稱	附註	權益之類別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職工持股會		實益擁有人	144,230,000	23.36
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	(1)	實益擁有人	106,730,000	17.29
上海復旦科技產業控股有限公司	(2)	實益擁有人	109,620,000	17.76
上海商業投資	(2)	透過受控制公司	109,620,000	17.76

附註：

1. 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為上海復旦大學全資擁有之國有企業。
2. 此等普通股份由上海復旦科技產業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該公司之90%權益由上海商業投資擁有。上海商業投資是由上海市政府全資擁有之國有企業。

除以上所述及於「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披露的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外，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中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本公司各董事於期內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之業務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至5.33條以訂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監察本集團財務呈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於本報告日有三名成員，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永強先生及郭立先生，另一名為非執行董事沈曉祖先生。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經該委員會審核，其意見為該等報告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創業板及法例之規定，且已經作出足夠之披露。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本期間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施雷
董事

中國，上海，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蔣國興先生、施雷先生、俞軍先生、程君俠女士及王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章倩苓女士、何禮興先生及沈曉祖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永強先生、郭立先生及陳寶瑛先生。